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公司拟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4日。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

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成科创，证券代码：835557）自2018年9月5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12月4日。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

公告编号：2018-048